

## 2048 耶穌的權柄和超過所求所想的事 - 耶穌的形像 (3) (旋風著)

我們先看看耶穌在靈界是大有能力的，祂責備污鬼而且能命令牠，我們也看到靈界是比我們知道多一些東西，並看看以經解經。第二，我們看看耶穌如何醫治西門岳母的熱病及其所作所為，和在迦百農的一些醫治，並看經文說祂為什麼能治病。第三，耶穌來是以傳福音為主，神蹟奇事、醫病趕鬼為副，後者本是為傳福音的需要而有的。第四，我們討論什麼是超過所求所想的事，舉了三個過去的例子，包括以利沙的僕人眼睛被開，耶穌明講祂會從死裏復活，和哥百尼的日心說。最後提到一個和我們現在有關的例子，就是保羅被提到了三層天，為什麼我們說他知道自己不該講，而不是神不要他講。

### 1. 耶穌在靈界的權柄

耶穌在靈界是大有能力的，祂責備污鬼而命令牠，牠就乖乖的聽話，這在下面的經文中寫得很清楚。『耶穌下到迦百農，就是加利利的一座城，在安息日教訓眾人。他們很希奇他的教訓，因為他的話裏有權柄。在會堂裏有一個人，被污鬼的精氣附着，大聲喊叫說：「唉！拿撒勒的耶穌，我們與你有甚麼相干？你來滅我們嗎？我知道你是誰，乃是神的聖者！」耶穌責備他說：「不要做聲，從這人身上出來吧！」鬼把那人摔倒在眾人中間，就出來了，卻也沒有害他。眾人都驚訝，彼此對問說：「這是甚麼道理呢？因為他用權柄能力吩咐污鬼，污鬼就出來。」於是耶穌的名聲傳遍了周圍地方。』(路加福音 4:31-37) 其實不只是耶穌的話有權柄，譬如保羅明講，『我說的話，講的道，不是用智慧委婉的言語，乃是用聖靈和大能的明證，叫你們的信不在乎人的智慧，只在乎神的大能。』(哥林多前書 2:4-5)

同樣的一件事在馬可福音也有記載，基本上是相同的，所以可以彼此對照，也可在這裏看到它們為什麼屬於對觀福音或符類福音。『到了迦百農，耶穌就在安息日進了會堂教訓人。眾人很希奇他的教訓，因為他教訓他們，正像有權柄的人，不像文士。在會堂裏，有一個人被污鬼附着。他喊叫說：「拿撒勒人耶穌，我們與你有甚麼相干，你來滅我們嗎？我知道你是誰，乃是神的聖者！」耶穌責備他說：「不要做聲，從這人身上出來吧！」污鬼叫那人抽了一陣風，大聲喊叫，就出來了。眾人都驚訝，以致彼此對問說：「這是甚麼事？是個新道理啊！他用權柄吩咐污鬼，連污鬼也聽從了他。」耶穌的名聲就傳遍了加利利的四方。』(馬可福音 1:21-28)

因為是基於同一個事實，我們必須取它們的聯集，也就是要把不同的部份考慮進去。這就是所謂的以經解經的一部份，實在想不出還有別的想法。在這裏我們也看到靈界是比我們知道多一些東西，因污鬼那時就知道祂是神的聖者，而那時耶穌還沒有讓人知道這事實。當然祂對污鬼的權柄不只在這一個地方提到，也有其他很多的例子。

### 2. 西門岳母的熱病和迦百農的醫治

耶穌在人間的所作所為，馬太福音 4:23-25 記載得相當清楚。『耶穌走遍加利利，在各會堂裏教訓人，傳天國的福音，醫治百姓各樣的病症。他的名聲就傳遍了敘利亞。那裏的

人把一切害病的，就是害各樣疾病、各樣疼痛的和被鬼附的、癲癩的、癱瘓的，都帶來，耶穌就治好了他們。當下，有許多人從加利利、低加坡里、耶路撒冷、猶太、約旦河外來跟着他。』(馬太福音 4:23-25) 我們可看到祂在人間也大有權柄的。有人可能會問，祂在人間這麼有權柄，怎麼會被人釘上十字架呢？就如上次所說，在時間到的時候，祂可以自己把命捨去上十字架，時間沒有到的時候人不能傷害祂。

我們現在就看看祂在迦百農醫治人的一些例子。首先看看祂如何醫治西門的岳母的熱病，這在三本福音書都有記載，可以互相比較。『耶穌出了會堂，進了西門的家。西門的岳母害熱病甚重，有人為她求耶穌。耶穌站在她旁邊，斥責那熱病，熱就退了。她立刻起來服事他們。』(路加福音 4:38-39) 『他們一出會堂，就同着雅各、約翰，進了西門和安得烈的家。西門的岳母正害熱病躺着，就有人告訴耶穌。耶穌進前拉着她的手，扶她起來，熱就退了，她就服事他們。』(馬可福音 1:29-31) 『耶穌到了彼得家裏，見彼得的岳母害熱病躺着。耶穌把她的手一摸，熱就退了；她就起來服事耶穌。』(馬太福音 8:14-15)

我們看到西門的家是在迦百農的，也看到了她好了就立刻服事祂，有時立刻會非常重要的，要不就可能錯過時間。我們也看到祂只用話語就可以治病了，這使我們想起創世記第一章的「神說」，所以祂的話和我們很不相同，是大有能力的。因此有人以為只要宣告就一定會成就，是這樣的嗎？不是的，是神有時候會在後面使這宣告得以成就，要看到神有絕對的主權，不是我們。在宣告時，要確定是因聖靈的感動才這樣做的。要不，如果不成就只能徒增笑柄！

我們現看看祂在迦百農的其他醫治，『日落的時候，凡有病人的，不論害甚麼病，都帶到耶穌那裏。耶穌接手在他們各人身上，醫好他們。又有鬼從好些人身上出來，喊着說：「你是神的兒子！」耶穌斥責他們，不許他們說話，因為他們知道他是基督。』(路加福音 4:40-41) 這在馬可福音也有記載，『天晚日落的時候，有人帶着一切害病的和被鬼附的，來到耶穌跟前，合城的人都聚集在門前。耶穌治好了許多害各樣病的人，又趕出許多鬼，不許鬼說話，因為鬼認識他。』(馬可福音 1:32-34)

我們看到了耶穌會用不同的方法醫治各人，且又一次看到了鬼在人知道前就已認識耶穌了。有人說疾病都是由鬼造成，聖經沒這麼說，後面的經文說得相當清楚。『到了晚上，有人帶着許多被鬼附的來到耶穌跟前，他只用一句話，就把鬼都趕出去，並且治好了一切有病的人。這是要應驗先知以賽亞的話，說：「他代替我們的軟弱，擔當我們的疾病。』(馬太福音 8:16-17)

### 3. 道成肉身的使命和神蹟奇事

『天亮的時候，耶穌出來，走到曠野地方。眾人去找他，到了他那裏，要留住他，不要他離開他們。但耶穌對他們說：「我也必須在別城傳神國的福音，因我奉差原是為此。」於是耶穌在加利利的各會堂傳道。』(路加福音 4:42-44) 很清楚的，耶穌來是以傳福音為主，神蹟奇事、醫病趕鬼為副，後者本是為傳福音的需要而有，證明不是空口說白話，這點也可在使徒行傳看出來。

『以色列人哪，請聽我的話：神藉着拿撒勒人耶穌在你們中間施行異能、奇事、神蹟，將他證明出來，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。』(使徒行傳 2:22) 『…一面叫你僕人大放膽量，講你的道；一面伸出你的手來醫治疾病，並且使神蹟奇事因着你聖僕耶穌的名行出來。』(使徒行傳 4:29-30) 彼得很清楚的知道這點，所以他會『…對百姓說：「以色列人哪，為甚麼把這事當作希奇呢？為甚麼定睛看我們，以為我們憑自己的能力和虔誠使這人行走呢？…我們因信他的名，他的名便叫你們所看見、所認識的這人健壯了。正是他所賜的信心，叫這人在你們眾人面前全然好了。』(使徒行傳 3:12-16) 在保羅和巴拿巴的第一次宣道中也提到，『二人在那裏住了多日，倚靠主放膽講道，主藉他們的手施行神蹟奇事，證明他的恩道。』(使徒行傳 14:3) 基督徒是在傳揚耶穌基督的名，而不是因神蹟奇事而驕傲自大。

#### 4. 什麼是超過所求所想的事？

我們最後來看一節經文，因和神蹟奇事有關。『神能照着運行在我們心裏的大力，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，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。』(以弗所書 3:20) 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事是指什麼？絕不是指醫病趕鬼，這方面也許能是超過我們所求的，卻不是超過我們所想的。

我們現在看看過去和現在的例子，先看看過去的三個例子。第一個是在列王紀下 6:15-17，『神人的僕人清早起來出去，看見車馬軍兵圍困了城。僕人對神人說：「哀哉！我主啊，我們怎樣行才好呢？」神人說：「不要懼怕！與我們同在的，比與他們同在的更多。」以利沙禱告說：「耶和華啊，求你開這少年人的眼目，使他能看見。」耶和華開他的眼目，他就看見滿山有火車火馬圍繞以利沙。』(列王紀下 6:15-17) 那時以利沙的僕人眼開了，看到了以利沙看到的真相，也知道在有些情況下，除非是神開眼睛，擺在眼前也看不到，這絕對是那時超過僕人所求所想的，事實上就算他告訴別人，別人也看不到。今日會相信這事，是因相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，是對的，但聖經已明說眼睛會被開啓的，我們也應該如此求。但我們仍要注意這不是指超過我們所想的事情，超過我們所想的事是不能求的。在這種情況下，神必須要先開始才行。

第二件事是在新約的時候，『從此，耶穌才指示門徒，他必須上耶路撒冷去，受長老、祭司長、文士許多的苦，並且被殺，第三日復活。』(馬太福音 16:21) 我們看到耶穌是明講祂會從死裏復活，可是門徒們聽不懂，直到看到了這事實，如這處經文所說，『這耶穌，神已經叫他復活了，我們都為這事作見證。』(使徒行傳 2:32) 很顯然，那時是超過他們所求所想的。現在對我們不是超過所求所想了，因已發生過，且在聖經有記載。

第三件事是和歷史有關。哥百尼那時提出了日心說，就是地球繞太陽轉，當時大部人以為大地是不動的，所以日心說是超過當時大部人所求所想的事。今日的科技看見了這事實，所以我們知道，但有些事實，除非是神讓我們看見，科技也許永遠看不到！這樣的事絕對是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。

最後我們再看看一個和現在有關的例子，就是保羅被提到了三層天，他說：『我認得一個在基督裏的人，他前十四年被提到第三層天上去。或在身內，我不知道；或在身外，我也不知道，只有神知道。我認得這人，或在身內、或在身外，我都不知道，只有神知道。他被提到樂園裏，聽見隱秘的言語，是人不可說的。為這人，我要誇口；但是為我自己，除了我的軟弱以外，我並不誇口！我就是願意誇口，也不算狂，因為我必說實話；只是我禁止不說，恐怕有人把我看高了，過於他在我身上所看見、所聽見的。』(哥林多後書 12:2-6) 那時在三層天所看到的，絕對是超過保羅所求所想的，也又一次明見了神是主動的神。今日只能在信心中相信三層天的存在。

有人說保羅是謙卑才說，『不知道這人、或在身內、或在身外』，但他講的是實話，如果一個人說謊怎麼會是謙卑呢？我不是說保羅在做夢，他是被提到三層天，但我們可以用夢中夢來解釋「我不知道」這現象。夢中夢是這樣的，當人在睡覺時做了一個夢，在這第一個夢中，他睡著了進入了第二夢中，在第二夢中他醒來了但仍在第一個夢中，那時他究竟知不知道自己是身外或身內？所以這樣的情況是絕對可能的。聖經告訴我們的是事實，不要因我們自己不瞭解而以為是錯的。

我們也看到了有些話是不能說的，所以他禁止不說，不是神要他不說的，不是像有人以為是神不要他說的。要不，從聖經的一致性，聖經會有像啟示錄七雷的記錄，神會直接告訴約翰不要說。『七雷發聲之後，我正寫出來，就聽見從天上有聲音說：「七雷所說的你要封上，不可寫出來。」』(啟示錄 10:4) 其實，因為沒有這個經驗，就算保羅說了我們也聽不懂，怎能造就人呢？他很清楚的知道，不造就人的話是沒有必要說的！『…親愛的弟兄啊，一切的事都是為造就你們。』(哥林多後書 12:19) 其實在許多的地方聖經都有這種說法。我只知道一件可能算作例外的事，就是從一些事實中相信神准許我們分享一些事，但我們事先不知道能不能造就人，也許是為了我們而分享，可能會不造就人。